

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

柴财办〔2022〕22号



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关于调整加强直达资金 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及职责任务的通知

局机关有关股室：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的决策部署和财政部有关严格新增财政资金监管工作要求，强力推进直达资金监控工作，健全完善资金直达基层、有效使用的监管机制，确保资金更加快速精准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经研究，决定调整加强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直达资金监管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及其职责。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张军 区财政局局长

副组长：郑敏 区财政局财政公共服务中心主任

组成股室（单位）：监督股、预算股、国库股、信息中心、社保股、行文股、经建股、农业股、企业股、乡财股、扶贫股、债务金融中心、综合股。

成员股室（单位）负责人为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监督股，监督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主要职责

（一）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1. 学习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有关重大决策部署及财政部、省财政厅有关要求，研究确定相关工作意见，明确责任分工。

2. 统筹研究直达资金监控工作总体思路、重点工作，确定工作方案。

3. 协调和督促各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做好直达资金管理、监控及系统建设等工作。

4. 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

1. 研究贯彻落实财政部、省财政厅直达资金监控工作有关要求，提出相关工作措施意见及局内分工建议，经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或领导小组组长同意后组织实施。

2. 及时向上级、局党组和领导小组报告全区财政直达资金监控工作运行情况和问题，抓好工作督促落实。

3. 做好直达资金监控工作的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信息资料的撰写报送、会议组织和材料准备等工作。

(三) 领导小组成员股室（单位）主要职责（见附件 1）

三、工作机制

1. 领导小组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全体成员会议，会议由领导小组组长或委托副组长主持，研究部署重点工作。以会议纪要形式明确会议议定事项，会议纪要由领导小组组长签发。

2. 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工作需要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沟通情况，协调督促，研究提出举措建议。

3. 领导小组组成股室（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落实工作任务，要加强协调配合，及时提出推进工作的措施建议，抓好对口部门单位及各县（镇）、街道办事处、沙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和项目资金相关工作进度及工作督促落实，及时将有关工作情况结果和意见建议上报局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和办公室。

4. 各组成股室（单位）制定涉及对口直达资金监督管理方面的制度、文件等，应事先征求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相关成员股室（单位）意见，经局领导小组组长签发后报送办公室备案，注重协同推进相关工作，形成工作合力并取得实效。

附件：1. 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直达资金任务分工及职责一览表

2. 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直达资金监管工作领导小组
组成股室（单位）负责人、联络人名单

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

2022年6月30日

（依申请公开）

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6月30日印发

附件 1

责任单位	任务分工及职责
监督股	牵头负责直达资金监控工作，发挥好监控系统的作用，加强直达资金日常监管和重点监控；做好跟市局与各乡（镇）、街道办事处、沙河经济技术开发区 对口上下联络协调 和对接及沟通，及时收集反映各乡（镇）、街道办事处、沙河经济技术开发区 和基层单位系统相关业务需求；督促学习理解并认真执行预警规则，牵头负责督促及时处理平台预警，对违反规定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问责；每月收集形成全区直达资金月报等相关情况报告局领导；报送区委、区政府、区纪委监委及区领导，发送区直相关部门成员单位及所在部门单位纪检监察组和各乡（镇）、街道办事处、沙河经济技术开发区 党委、政府和同级纪检监察部门。每季开展直达资金调研核查；组织开展直达资金相关业务培训。
预算股	牵头负责细化我区直达资金预算管理要求，制定细化我区具体实施细则和相关管理办法；负责全区预算分解下达工作，做好直达资金总指标分解转化工作，将归口管理的相关资金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并做好 跟踪落实工作；负责全区监控工作的督促协调，对监控工作开展不力的单位进行问责。
国库股	牵头负责建立和管理直达资金台账，根据省厅、市局调拨的直达资金及时通知相关股室提供资金分配文件依据，汇总资金分配方案后将直达资金调拨各单位，督促并严格执行省厅制定的直达资金预算执行相关文件规定， 制定我区的相关配套制度。
信息中心	负责按照市财政局确定的监控系统接口技术规范，结合我区工作实际，跟市信息中心做好联系对接，配合协调做好对生产系统进行适应性 调整改造，实现生产系统与监控系统数据对接等工作。组织协调做好监控系统的本地运维工作。
局相关业务股室	通过督促各乡（镇）、街道办事处、沙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和部门负责对口项目资金全市的分配和支付，对本级和各乡（镇）、街道办事处、沙河经济技术开发区 相关对口管理的项目资金导入、分配和支付进度情况做到股室责任（联络）人每天登录平台查看、主要责任人每周登录 平台查看；负责督促并做好对口管理资金监控工作，负责对口区直部门 单位和各乡（镇）、街道办事处、沙河经济技术开发区 资金分配下达、支出支付进度工作督促，做好系统 导入指标、支付、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信息等，及时核实处置预警信 息，第一时间发现疑点问题信息并及时处理，分析利用和对外提供监控 系统数据，报告监控情况；在支付信息录入延伸至部门前要负责督促对口部门单位及时报送支付数据并做好支付关联。

附件 2

成员单位	主要责任人	具体责任（联络）人
监督股	刘 新	杨根深
预算股	赵宋桢	郭 维
国库股	赵 超	吴周兴
信息中心	邓居虎	
社保股	刘红霞	万汇丰
行文股	何志成	杨书兵
经建股	谢长征	
农业股	娄建平	魏秀英
扶贫股	戴英文	刘定定
债务金融中心	赵文婷	周玉兰
综合股	时 敏	李 梦
乡财股	陶丽敏	